

证券代码：603107

证券简称：上海汽配

公告编号：2025-013

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.0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4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77,243,505.11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.00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337,335,000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101,200,500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101,200,500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

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89,450,331.08元的比例为53.42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存至下一年度。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回购股份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注：公司于2023年1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，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本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方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2日